|  |
| --- |
|  |
|  |
|  |
|  |
| 武农发〔2022〕4号 |

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关于印发《2022年农业产业发展（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农机装备水平提升）

项目申报方案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2022年农业产业发展（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农机装备水平提升）项目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2年1月2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2年农业产业发展（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

机械化农机装备水平提升）项目申报方案

为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重庆市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办法的通知》（渝府办发〔2015〕204号）和农业农村部《关于开展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的意见》（农机发〔2015〕1号）精神，提升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与装备水平。围绕提升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与装备水平,在农业机械化发展有较好基础的粮油主产区域，以创新、突破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薄弱环节为重点，探索、集成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模式，建设一批粮油等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，示范基地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85%以上，促进主要农作物生产机械化全程、全面、高质、高效发展。

支持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与装备水平提升。围绕水稻、油菜、玉米、高粱、薯类等主要农作物开展全程机械化试验示范；重点围绕水稻钵毯苗机械化育插秧技术、水稻绿色优质高效机械化直播技术、油菜玉米高粱机械化轻简技术、主要农作物无人机统防统治技术、薯类全程机械化技术等开展技术试验；开展技术培训、专家咨询研讨、举办机械化生产作业演示活动或田间日活动等；集成实用性强，可复制、可推广、可持续的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模式；通过开展全程机械化试验示范，优化机械化生产工艺路线和装备，建成具有带动效应的示范基地。项目承担主体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无不良记录；具有较好的成长性，具有主要农作物生产试验示范基地，基地规模500亩及以上，具备一定的生产作业服务能力，农机装备动力150千瓦以上；从事主要农作物生产，积极性高，在当地有示范带动作用；财务管理规范，各项制度健全，企业运行良好的，近2年未申报和享受过此类项目的（农机专业合作社）。

资金用于全程机械化示范片中的物化补贴、开展技术试验及对比试验、新机具、新设备的引进创新及租赁、开展技术培训、专家咨询、举办机械化生产作业演示活动或田间日活动等。

项目申报截止时间：2022年1月28日。

联系人：郑 义，联系电话：81125026

附件：2022年＿＿＿＿项目实施方案（样稿）

附件

行（产）业分类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2022年＿＿＿＿项目实施方案（样稿）

项目名称：

项目实施单位：

通讯地址：

邮政编码：

联 系 人： 职务/职称：

办公电话： 手机：

项目主管部门：

联 系 人： 职务/职称：

办公电话： 手机：

填制日期：

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制

一、项目所涉产业发展现状（或工作开展情况）

（上年度实施此项目单位应简单总结项目实施情况）。

二、项目任务计划

（一）项目任务来由（背景）；

（二）建设地点及规模；

（三）项目内容（分项具体说明，既要有定性表述，又要有定量数据）；

（四）建设进度；

（五）项目推进及管理措施；

（六）项目绩效目标（含项目带动能力，直接经济、社会、生态效益等）；

（七）其它。

三、资金投入概算

（一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；

（二）资金具体用途和投资标准；

（三）市级项目资金及资金使用环节（要具体说明财政资金使用支持环节、补助标准和额度等）；

（四）其它。

四、组织保障措施

五、项目实施单位情况

（一）单位性质、隶属关系、职能（业务）范围；

（二）财务收支和资产状况；

（三）有无不良记录（财政部门及审计机关处理处罚决定、行业通报批评、媒体曝光等）；

（四）实施该项目现有条件（包括自筹资金的筹措方案）。

六、相关单位情况及参与事项

表一

项目主要人员与任务分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年龄 | 工作单位 | 职务/职称 | 项目任务分工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表二

项目评审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审  类别 | 评审内容 | 评审标准 | 评审  结果 | 备注 |
| 业务  评审 | 现有条件 | 是否符合项目申报的前提条件 |  |  |
| 业务目标 | 是否能实现预期目标 |  |  |
| 建设内容 | 建设内容是否符合建设规范，规模是否符合要求 |  |  |
| 财务  评审 | 项目单位财务能力 | 1.财务状况是否良好； |  |  |
| 2.有无不良记录（财政、审计、监察、业务主管机关的处理处罚决定、行业通报批评、媒体曝光等）。 |  |  |
| 财政支持环节 | 1.是否有明确的支持环节； |  |  |
| 2.确定的环节是否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要求； |  |  |
| 3.是否有明确的补助（补贴）标准； |  |  |
| 4.补助（补贴）标准确定是否合理。 |  |  |
| 资金筹措 | 1.项目建设资金测算是否合理； |  |  |
| 2.资金来源是否有保障； |  |  |
| 3.申请市级资金是否在控制额度内。 |  |  |
| 评审结论 | | （写明是否通过评审的评审结论）  评审组长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 （评审组组长及成员对评审结果负责并承担法律责任） | | |
| 评审人员签字 | |  | | |

说明:区县主管部门评审用、乡镇（街道）不填此表。评审工作在主管部门有关领导组织下，由财务机构具体承办。专家组主要由业务类、财经类、工程类、管理类等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副科级以上职务的单数专家组成，其中业务类专家不得低于总人数的60%。

表三

项目评审专家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年龄 | 工作单位 | 职务/技术职称 | 联系电话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评审组长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表四

项目申报意见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单位  意　　见 | 本单位对以上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，特申请立项。  　　　　负责人签名： 　　 （单位公章）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年　月　日 |
| 区县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| 负责人签名： 　 （单位公章）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年　月　日 |
| 区县财政部门意见 | 负责人签名： 　 （单位公章）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年　月　日 |
| 市级复核评审意见 | 评审负责人签名：  年　月　日 |
| 备　　注 |  |

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月21日印发